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2年第1季

廉政電子報



本期重點

- 更生走向「善之旅」，變臉革心不再犯
【法務部推廣建立友善接納環境】
- 嚴懲組織犯罪 遏止黑道參政
【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修正】
- 虛心傾聽民意，持續推動司法改革
- 廉政交友新篇章！
- 雲林公務員爆收賄、採購弊案
- 坦承收受現金及接受招待 台南經發局長遭收押
- 東海岸觀光圈新遊程【成為大海的依浪】
- 天冷「心痛」不輕忽 慎防心血管疾病
- 寒假想遊學 消保處提醒保命攻略
- 詐釣魚簡訊誘上鉤 詐團海撈 19 萬

更生走向「善之旅」，變臉革心不再犯

法務部推廣建立友善接納環境，陽光普照每個角落！

為落實推動更生業務，幫助每一個更生人都能遠離犯罪因子，避免再犯，進而也能對社會有所貢獻，法務部對於更生人之關懷不遺餘力，除透過公私部門合作及社會各界資源挹注以提供各項協助及服務外，更著力於倡導讓更生人去污名化、除標籤化，最終能夠正常回歸社會生活之目標。然而更生人復歸社會之道路，並不容易，近年來諸多影劇作品不約而同以更生人出獄後遭遇的困境為主題，例如 108 年的臺劇《噬罪者》與電影《陽光普照》及日前甫下檔的日本電影《河畔小日子》，均以更生人為主軸，在日常生活中找到互相支持、彼此同理的力量，就像陽光普照一樣照亮社會邊緣的角落，為未來帶來無限光明的希望。

現實生活中更生人究竟如何克服外界質疑的眼光，究竟要付出幾倍的努力，才能走出屬於自己人生的道路，又其箇中辛酸



究竟多麼刻骨銘心，這些更生人親身經驗的種種，比起影

劇作品更加動人心弦，因此，法務部與關心社會議題的 YouTuber「SALU」合作，由其成員林子竣先生南下屏東拍攝「我的更生朋友曾是槍擊要犯」紀錄影片，111年12月7日法務部與媒體記者茶敘之機會，公開介紹這部影片，希望藉由忠實呈現林子竣先生與更生人蔡文貴（綽號「阿貴」）相處一週的點點滴滴，加上主角蔡文貴先生到場現身說法，讓外界真正體會更生人為生存所付出的甘苦，也能更加感同身受而付出真心關懷與真正認同。



蔡文貴先生，曾有毒品、槍砲等前科，在獄中沉澱反省後決定走出自己的道路，出獄後的他成立「善之旅公益團隊」，除了積極關懷弱勢，更號召朋友一起行善，不但勇於面對過往坦然認錯，更能積極開創嶄新且有意義的人生。茶敘當日，蔡文貴先生親口說出自己的改變，甚至重現影片中精湛的川劇變臉技術，展現洗心革面之毅力及苦練之成果，讓大家感佩之際更是讚嘆連連。

蔡清祥部長也深深為阿貴的故事所感動，並於茶敘致詞時表示，阿貴的復歸社會經驗有許多關鍵，包括監所長官的啟發、自身的反省與沉澱，更重要的是身邊的家人、朋友都沒有放棄他，還有熱情鄉親的賞識、網友及觀眾的

鼓掌喝采，都照亮了他的復歸之路，足見人際網絡的支持及社會的肯定接納，是更生朋友成功復歸的重要契機。當初該影片上線一週便突破 16 萬次觀看數，觀眾紛紛表示因為阿貴的生命故事，改變自己對更生朋友既定的印象與觀感，網友更是給了許多正面回饋，例如：「恐懼及惡意往往都是從不瞭解所致」、「很多更生人，最後都會因為受不了別人的異樣眼光再次走回頭路，謝謝 SALU 願意跟法務部做這個題材！」等等，深獲民眾之共鳴。

為落實司法改革決議並協助更生人順利復歸社會，行政院於 111 年 8 月 9 日已函頒「施用毒品者再犯防止推進計畫」，聚焦處理毒品成癮更生人之社會復歸需求。而為貫徹執行再犯防止推進計畫之「建立友善接納環境」策略，法務部持續透過拍攝微電影、與網路名人及插畫家合作宣導、舉行辯論表演賽、請專業主持人進行街頭訪問以及 Podcast 節目製播更生人復歸議題的相關節目，積極推廣建立友善接納之環境，屢獲社會迴響，也期待大眾繼續適時給予更生人機會，讓更生朋友順利重建生活，回復日常秩序，順利邁向正向的人生。

資料來源：法務部

嚴懲組織犯罪 遏止黑道參政

行政院院會通過「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修法草案

為確保社會安定及維護國人生命財產安全，法務部責令所屬檢調機關秉持「強力瓦解、全面徹查、溯源斷根、除惡務盡」之原則，嚴辦重懲組織犯罪犯行。然鑑於組織犯罪具有眾暴寡、強凌弱之特性，危害社會甚大，新興組織犯罪模式更不同於傳統，結合科技犯罪、洗錢犯罪，其犯罪活動甚至跨越國界，此類犯罪動輒被害人數眾多、不法利益甚鉅，不僅對國內之社會治安造成影響，也恐使我國國際形象受創，蔡清祥部長對此極為重視，日前積極推動組織犯罪防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希冀從法制面治標也治本，一方面加強規範處罰密度，抑制擴張犯罪組織勢力之行為，另一方面擴大處罰及增加沒收範圍，以澈底剝奪組織犯罪之不法所得，阻絕不法犯罪誘因。

法務部加速修法作業，擬具本條例修正草案陳報行政院審查，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經行政院院會審查通過，未來經立法院完成修法後，將能達斷絕組織犯罪之金援、人援，遏止犯罪組織發展或壯大之成效，以落實維持社會秩序、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

本次修法重點如下：

- 一、刪除強制工作相關規定，以符合司法院釋字第 812 號解釋意旨。
- 二、增訂意圖使他人出中華民國領域外實行犯罪而犯招募他人加入犯罪組織罪，將未遂犯之處罰擴及招募他人加入犯罪組織之行為，以嚴懲此類壯大犯罪組織勢力及範圍之行為。
- 三、擴大具公務員身分犯招募他人加入或資助犯罪組織之行為，加重處罰之規定。
- 四、增訂招募他人加入犯罪組織及資助犯罪組織沒收犯罪組織財產之規定，擴大沒收範圍，澈底斷絕不法犯罪誘因。
- 五、參考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7 條第 2 項規定，修正偵查及歷次審判中均自白始得減輕其刑之規定，符合鼓勵自白及使訴訟程序儘速確定之刑事政策。
- 六、將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之規定，修正為犯本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者，即不得登記為公職人員候選人。

本次條例將來完成修法後，對於近來招攬國人至柬埔寨等國家，從事電信詐欺、性剝削、勞力剝削，甚至摘除器官之亂象，將課以重刑嚴懲，依增訂之第 4 條第 2 項規定，最重可處 7 年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 2000 萬元以下罰金。法務部所屬執法機關也將透過加強國際合作，持續速查嚴辦任何犯罪組織或黑道不法份子國內或跨國犯罪，並將全面掃蕩，從重究責，絕不容許戕害國人之組織或黑道犯罪滋生蔓延。

資料來源：法務部

虛心傾聽民意，持續推動司法改革

與民同行，廣納各界建言，貫徹司法為民！

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於 106 年 8 月 12 日召開總結會議，做出多項司改決議，法務部身為國家司法體制之一環，責無旁貸，持續從各方面具體落實，包括透明監督的人民參與、溫暖友善的被害人保護、保障人權的被告處遇、與時俱進的獄政革新等，未曾停下改革的腳步，然而，司法改革的良窳，攸關人民權益甚鉅，法務部也秉持開放之態度，隨時虛心傾聽民意，對於日前台灣陪審團協會「年終司法改革」記者會所提對司法改革之建言及指導，渠等用心良苦，法務部除表達感謝外，也將更加努力，戮力革新，以符合社會大眾之期待。

而為進一步精進司改成效，法務部將採取如下具體作為：

- 一、全面盤點司改國是會議之決議中，尚未完成的部分，列為未來一年內分階段進行的重點工作。
- 二、對於社會治安、環境正義、獄政革新等與民眾權益切身相關的司改議題，法務部仍將落實執行，並將要求所屬機關及同仁，確實加快改革之腳步，以具體成果

回復人民的期待。

三、司法官的開庭態度，反映協助民眾解決紛爭之用心，法務部將會持續要求所屬檢察同仁檢討與精進，培養及深化以同理心對待尋求協助的民眾。

四、司法官淘汰制度，依現行制度，個案當事人雖已可直接對司法官請求評鑑，惟其相關請求程序是否完備而足以達到評鑑淘汰不適任司法官之目的，法務部將重新檢視目前的請求機制，務求汰劣存優以符合人民的期望。

司法的改革與進步，象徵國家照顧人民的決心，面對各界對司法改革的殷切期待及許多建言，法務部除了針對主責相關司改議題進度，按月彙整推動情形，並逐月於司改進度追蹤平台更新，俾利外界能夠充份掌握及瞭解司法改革的具體進程外，也將持續傾聽及尊重人民的聲音，並將以實際的行動，堅定司法改革方向、加大改革的力道和速度，加強向社會宣導正確法律觀念，避免人云亦云或因立場不同而影響正確且理性之判斷，否則被犧牲的將是司法威信及國家的尊嚴。法務部也期待與各界民間團體繼續

共同努力，攜手讓司改更貼近民意，與民同行，貫徹司法
為民之宗旨！

資料來源:法務部

廉政交友新篇章！

用廉政與國際 NGO 組織交朋友

臺灣廉政交友繳出新成績!法務部廉政署首次與國際民間組織合作，於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期間，結合「美國國際民主協會 (NDI) 台北辦事處」辦理「2022 印太青年國際廉政交流」系列活動 (下稱印太交流)，行銷臺灣廉政措施，獲得熱烈回響，這是我國廉政國際事務的一項創新作為，「用廉政交朋友」的交友範圍已經從官方機構擴大到國際非政府組織，法務部廉政署將持續運用這個成功的合作模式接軌國際，發展與更多國際 NGO 組織合作的可能。

法務部廉政署自 100 年成立以來，將廉政接軌國際一直是努力的目標。從積極參與國際反貪腐會議或研討會，運用會議報告機會行銷我國廉政重要措施，嗣後通過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自主實踐公約內容，並對外公布國家報告及接受國際審查，讓國際看見臺灣廉政，更進一步與邦交國簽訂廉政合作協定，擴大交流範圍，這些努力，在近年幾項國際評比中，臺灣不斷屢創佳績獲得肯定。111 年與國際 NGO 組織共同合作主辦活動，由印太 4 國 13 名青年幹部與我國 12 名大學及碩、博士生進行交流，分享彼此在活動中所激盪出的廉政新思維，印太及國內青年們對

臺灣進步的廉能建設留下深刻印象，雙方並約定 2023 年再見。為使外界更加瞭解法務部廉政署在廉政交友的努力，及 2023 年後續相關政策與活動規劃，另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在法務部辦理司法記者茶敘活動對外說明。

本次茶敘也特別邀請參與交流的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生謝佳勳，及國立



中山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涂芳瑄到現場分享心得，並由蔡清祥部長頒發研習證明，2 人均對印太交流給予正向回饋，並表示一定會推薦同學或朋友參與未來這類交流活動。謝佳勳就讀公共行政相關科系，平時即相當關注廉政議題，更有熱誠投入反貪工作，在 111 年 9 月 2 日印太交流會擔任講者，分享參訪廉政平臺與海關透明化措施的個人心得。涂芳瑄雖然為外國語文學系學生，但對於參加印太交流活動做足功課，事先瞭解我國反貪腐措施及肅貪個案，在本次交流活動中，協助印太青年與其他國內學生充分互動，搭起國民外交之橋樑，表現極為亮眼。

這個成功的合作模式，讓臺灣廉政行銷國際奠定良好基礎，增進與其他國家官方機構與民間組織更多合作機會。法務部廉政署在 2023 年除擴大辦理印太交流外，並持

續推展臺灣與世界各國的反貪夥伴關係爭取合作，展現臺灣預防及打擊貪腐的堅強實力，為廉政交友續寫新篇章。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雲林公務員爆收賄、採購弊案

監院糾正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政府地政處重劃科技佐張同輝、技士陳俊秀於 2017 年至 2020 年間辦理多起雲林縣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相關工程採購案，卻多次前往由承攬廠商所辦、含有女陪侍的飲宴應酬和金錢賄賂。監察院經會議通過，決議糾正雲林縣政府採購弊案所衍生未依規定提列廉政風險人員、採購業務與人事差勤管理等各項違失。



監察院指出，張同輝、陳俊秀已在 2020 年 12 月 22 日，被檢察官於依貪污治罪條例等罪起訴，雲林地院 2022

年 5 月 20 日判決有罪，雲林縣政府於 2022 年 7 月 18 日及 9 月 28 日分別將張同輝、陳俊秀移送懲戒法院，懲戒法院於 10 月 12 日判決張同輝撤職並停止任用 1 年，11 月 9 日判決陳俊秀撤職並停止任用 2 年。

查案監委指出，前揭採購弊案發生原因除張同輝、陳俊秀兩人交友關係複雜、法治觀念欠缺、守法意識薄弱，雲林縣政府有下列違失，包括雲林縣政府差勤管理及主管監督不周，未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和採購人員倫理準

則等規定、消極處理屬員違失行為，使張同輝、陳俊秀兩人毫無忌憚收受廠商飲宴應酬及金錢等賄賂。

此外，陳俊秀曾於 1998 年間辦理採購案涉嫌貪瀆不法，最高法院並於同年 1 月判決陳俊秀有罪定讞，雲林縣政府依法核予陳俊秀免職，2003 年 4 月陳俊秀經再任用程序回任該府建設局技士職務、後調任地政處，陳俊秀的服務單位竟無任何加強考核或輔導措施，政風處也未提列陳俊秀為機關廉政風險人員，地政處和政風處未能發揮曾涉貪瀆人員管理及預警功能，雲林縣政府顯有怠失。

查案監委說，雲林縣政府地政處及其他有關單位 24 名人員於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19 日參加謝厝寮工程承攬廠商舉辦的花蓮農地重劃區「觀摩教育訓練」活動，該次活動實際行程與承攬廠商服務建議書提出的回饋內容不符，實際回饋事項非有利於機關，並有違反採購人員倫理準則、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虞。

最後，該次觀摩教育訓練晚餐時段，當時承攬雲林縣政府採購案的廠商提供 6 瓶麥卡倫洋酒招待參訪人員，餐後並有該府員工接受廠商之飲宴應酬含有女陪侍的招待，違反公務員服務法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嚴重敗壞機關聲譽，應儘速追究違失人員的行政責任。

本案監察委員調查亦發現，雲林縣政府地政處在採購

招標及履約管理過程有許多尚待改進之處，包括應加強承攬廠商資格檢查、工地實地查核及落實竣工確認，不應便宜行事，主計處及政風處應履行採購監辦單位責任，相關單位並應針對張同輝及陳俊秀經手或主驗之採購案辦理專案稽核工作，以維縣府權益。

資料來源:中時新聞網

坦承收受現金及接受性招待

台南經發局長陳凱凌涉貪遭羈押

台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長陳凱凌涉及貪污等罪嫌，台南檢調 111 年 12 月 21 日發動搜索，在陳凱凌住處查扣 30 萬元現金等物，陳凱凌坦承收受現金、酒店飲宴、性招待及使公務員登載不實，南檢訊後聲押，台南地院於 12 月 23 日凌晨裁定羈押，並禁止接見、通信。

陳凱凌任職政務官期間，在高雄、台南市府都受到重用，到台南以後就搬進 1 坪約 20 萬的豪華公寓，成為「光電業者」的鄰居。111 年 2 月，許多藍營議員接到黑函，內容大多是指陳凱凌接受行賄，有藍營議員在議會爆料此事，但支持「光電業者」的綠營議員挺身護航，陳凱凌還因此對藍營議員提告。

台南地方法院發言人劉秀君表示，陳凱凌已坦承收受現金、酒店飲宴、性招待及使公務員登載不實，但否認公務員財產來源不明罪嫌。台南地院認定若不羈押陳凱凌，難以進行追訴及審判，因此，地院裁定羈押，並禁止接見、通信。

台南地檢署 111 年 3 月接獲陳凱凌涉嫌貪污，立刻分案指揮偵辦，經專案小組蒐證及詢問相關證人，認定陳凱凌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利用職務上機會

詐取財物罪及同法第 6 條之 1 財產來源不明等罪嫌。

台南檢調 111 年 12 月 21 日突檢陳凱凌中西區住處、台南市永華市政中心等 6 個處所，在陳凱凌住處查扣新台幣 20 萬元、牛皮紙袋裝有 10 萬元及一家工程公司名片等物，且帶回陳凱凌及 2 名證人偵訊。南檢訊後以陳凱凌犯嫌重大且有逃亡、湮滅、偽造、變造證據或勾串共犯或證人之虞，22 日當庭逮捕，向台南地院聲請羈押。

資料來源:中廣新聞網

東海岸觀光圈新遊程

【成為大海的依浪】· 深度翻轉旅人體驗！

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下簡稱東管處) 為深化花東觀光圈品牌經營，透過遴選方式，由在地業者聯合提案強化東



海岸的旅遊品質及品牌價值，並在 111 年 12 月 6 日，以「下鄉行動工作室」為主要代表，於「雙濱生活趣」與「秀姑巒大河戀」兩個區域旅遊品牌辦理【成為大海的依浪】冬季試遊體驗的一日旅遊踩線行程，吸引花蓮及外縣市民宿業者、導遊、遊覽車業者、媒體及一般民眾共 24 位參與。活動體驗以阿美族海洋文化為基底，認識族人在石梯坪採集捕撈的生活現場、潛進潮間帶、飲食樂舞文化，以及用植物編織童玩的手作。

位於秀姑巒溪南北兩岸的「Idang 依浪海洋工作團隊」、「cepo' 藝術中心」、「姆力度的田」打破過往單打獨鬥的營運方式，彼此串聯各自優勢而成，達到翻轉創新旅遊模式。

「Idang 依浪」透過計畫執行以文化深化現有活動商品、提升專業人員導覽品質；「cepo' 藝術中心」則是製作出版符合遊程行銷推廣並兼具教育意義的圖鑑；而「姆力度的田」是營造一個具文化元素設計及舒適功能性的場域，進而達到

帶動在地提供食材的生產者及在地海洋相關業者的合作平台。三方共同期盼能藉由「體驗遊程」、「原民文化」、「假日市集」，打造「雙濱生活趣」與「秀姑巒大河戀」之中獨具阿美海洋味的觀光整合商圈及網絡平台。



此次冬季試遊，還體驗了風味午餐及下午茶，串連了部落知名餐廳與烘培坊：包括「船長的飛魚」端出具有代表性的飛魚卵香腸、烤飛

魚；「莎娃綠岸文化空間」的鹹豬肉與在地川燙時蔬；「美奧的廚房」現場用海水醃漬的芥菜與海稻米捏製成的飯糰與阿美族的三色豆鹹湯；下午茶由「Li'ay 里愛」以在地特色食材洛神花、刺蔥、珠蔥、鹹豬肉烘焙製作的鹹蛋糕、小漢堡、軟法等，讓參與的旅人體驗舌尖上的阿美文化。

由「Idang 依浪海洋工作團隊」、「cepo' 藝術中心」、「姆力度的田」集結的未來也將持續向外連結推動夥伴網絡，希望未來讓旅人可以跟隨海王子的腳步，更多深度體驗東海岸風情，一起成為大海的依浪。

資料來源: 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天冷「心痛」不輕忽

慎防心血管疾病發作

連日持續低溫，導致多起急病救護案件發生，高市聯醫心臟內科主治醫師戴大信提醒民眾，除了保暖之外，有心血管或三高疾病的患者，應額外注意冠狀動脈疾病的發生，若出現胸口悶、痛、呼吸喘，甚至是盜汗或昏眩等症狀，就有可能會引起腦中風或心肌梗塞等，不得不重視！

血壓增加阻塞 小心心肌梗塞

隨著全球暖化、每到冬季溫度急速變化之際，更是心血管災情的高峰期，天氣寒冷時，人體新陳代謝與血液循環較慢，天冷加速血管收縮、增加心臟負荷，一旦血管內急性血栓產生，就容易發生心血管疾病，加上飲食三高（高油、高鹽、高糖），血中低密度膽固醇長期過高時，更會加速動脈硬化，使血管狹窄並失去彈性。除了血壓增加外，也會使血管產生血脂肪沉積產生血管斑塊，容易造成血管硬化阻塞嚴重，健康就會出現問題。

戴大信醫師提到，近幾日有一位 63 歲鄰近大學教授，忽然感覺胸口悶痛，且這種疼痛感覺輻射到脖子和下巴，原本以為只是天氣冷小感冒，不願意就醫，在症狀越來越

嚴重的情況下來到急診，經過心電圖檢查為急性心肌梗塞，而且心跳只有每分鐘 40 下，血壓只有 80 毫米汞柱，合併有心律不整和心因性休克，這在急性心肌梗塞分級中屬於最嚴重的第四級，死亡率極高。戴大信醫師強調，心肌梗塞極度危險，回想整個過程，病患要是再晚一點到急診就醫，可能危及生命。

運動前先暖身 不濫用藥物

不管是在室內還是室外，都要隨時做好保暖措施，年長者如果有外出運動，一定要做好伸展和暖身運動，在洗澡或泡溫泉的時候，也要避免溫差過大；另外有心血管病患者也要定期做血壓的量測，並遵守醫師指示服用藥物。寒流期間，同住家人更要加強關心家中長輩狀況，一旦有胸悶、痛、喘、盜汗等疑似心臟病症狀，要儘速就醫，甚至打 119 叫救護車，避免錯失黃金治療時機。

戴大信醫師也提醒大家，心血管疾病目前位居國人十大死因的第二名，常見的心血管疾病危險因子大致為年齡、肥胖、高血壓、高血脂、糖尿病、抽菸和家族遺傳，罹患冠狀動脈疾病，除了與醫師配合定期服用藥物或手術檢查，還需積極控制危險因子、規律運動改善飲食及生活

型態，才是治本的不二法門

資料來源:健康醫療網

寒假想遊學 消保處提醒保命攻略

寒假即將到來，搭上久違的疫後國境開放，不少同學們紛紛想趁機飛出海外遊學。不過，近來跨海遊學、打工攬人勒索案駭人聽聞，讓



不少想出國遊學的學子望之卻步。行政院消保處 111 年 12 月 22 日通過教育部所研擬的「海外旅遊學習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修正草案)」，明確針對業者祭出 4 項規範，包括必須提供 24 小時海外急難聯絡人資訊、消費者留滯海外責任，不肖業者若涉及欺騙等行為，不僅消費者可以向業者求償，主管機關也可依照《消保法》裁處 3 萬元以上、30 萬元以下罰鍰，限期不改正則將最高可該發 50 萬元，並得按次處罰。

消保處公布三大準則保護海外遊學消費者，內容包括：留意業者口碑及評價，廣泛蒐集相關資料，勿受特惠價今天到期而立即簽約。其次是善用遊學 5 日之契約審閱期。第三則是參照教育部公告的「海外旅遊學習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仔細比對契約內容。

另外，消保處也明文新增 4 項規範，保護海外留學生權益。若查獲業者違反規定，主管機關經令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者，可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56 條之 1 規定，處 3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再次令限期改正而不改者，處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業者應提供 24 小時海外急難聯絡人資訊

消保處表示，學子參加海外遊學團，常有在外遭遇扒手財物遭竊，不知向誰求助，以及受傷不知向何醫療院所尋求協助...等緊急狀況發生。新修正的海外旅遊學習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爰增訂強制業者應於定型化契約中提供 24 小時緊急聯絡人之姓名、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其他消費者得迅速有效連絡的通訊資料，供消費者聯繫。違反者，消費者得要求業者 3 日內提供，屆期仍未提供，消費者得解除契約。

廣告、宣傳文件、行程表內容之效力

有鑑於時有留學業者廣告內容誇大不實，消保處呼籲「業者有應確保廣告內容真實的義務」，對消費者所負義務

不得低於廣告的內容。此外，契約的附件、廣告、宣傳文件、行程表或說明會的說明內容，均為契約內容的一部分；另外，簽約後提供的附件、行程表或說明會內容與簽約前提供的書面文件(例如：旅遊學習活動地點、課程內容、教學進度、行程、住宿、膳食、交通等)、廣告、宣傳文件不相同時，以最有利消費者內容為準。

明定業者將消費者留滯海外之責任

無論是柬埔寨「豬仔」事件，或是歷年來無數海外擄人勒索案件，讓民眾對於海外居留相當沒有信心。對此消保處表示，為解決業者將消費者留滯海外，衍生費用負擔與賠償計算的問題，明定業者應為消費者安排適當的餐飲住宿、交通；賠償消費者按日計算違約金，其公式為： $[(\text{食宿費} + \text{交通費}) \div \text{總日數}] * \text{留滯日數} (\text{總日數為上限})$ 。如消費者另有其他損害，仍可向業者求償。

調高業者醫療費用最低投保金額

由於海外醫療費用高，而年輕學子在外難免發生意外，為避免發生意外時無力負擔高額醫藥費用，爰調高業

者為學子投保之最低醫療保險額度為新台幣 20 萬元。

資料來源:今日新聞 NOWNews

詐釣魚簡訊誘上鉤 詐團海撈 19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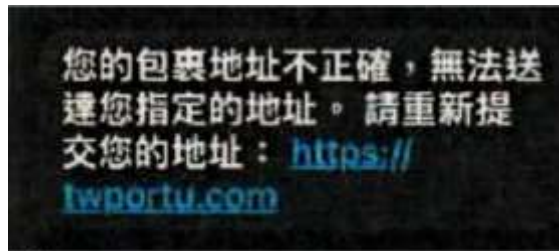
「恭喜獲得貸款額度！」

111 年 11 月，新北市一名 48 歲的 K 先生在家中收到一封手機簡訊，內容為「恭喜您獲批 268,000 高額度借款額度，詳情請洽專員」，並留下一個 LINE ID 以及一個短網址連結。K 先生因年節將至，本身確實有資金需求，便加入該 LINE 帳號，與一名自稱銀行客服專員取得聯繫，並向對方表示自己有申辦貸款意願，不料申請的過程中一再被要求負擔各種認證費用，直到付出近新臺幣 19 萬元還是不夠，發現自己誤信「釣魚簡訊」遭詐一波。

K 先生與該名自稱銀行專員一開始都是正常討論貸款事宜，該名專員提供一個申請貸款的網址，K 先生也不疑有他填輸個人資料進行註冊，甚至在該網站上傳了自己的身分證照片。專員煞有其事的通知 K 先生申辦貸款 26 萬元成功，但是撥款前需要提交「財力證明」，K 先生只好依指示匯款 1 萬元至指定帳戶，可是等到要申請提現的時候，專員告知 K 先生因為當初他填寫的撥款帳戶有誤，所以現在資金已被「金管會」凍結，需要再繳 3 萬元「解凍金」證明不是非法貸款。K 先生還是只能照做，結果又被告知需再提交 10 萬元由律師協辦移除可疑帳號，等到已繳出近 19 萬元，申請的 26 萬元的貸款還是下落不明，K 先生才驚覺

苗頭不對，自己是被假銀行專員、假銀行網站給騙了。

「釣魚簡訊」的詐騙手法還不只於此，臺北市一名 37 歲的 S 小姐收到一則手機簡訊通



知，「您的包裹地址不正確，無法送達您指定的地址，請重新提交您的地址」，文後並附有一個短網址。許小姐沒有多想便直接點擊網址，跳轉至一個看似「中華郵政」的官方網站，便依照畫面上顯示的欄位陸續輸入個人資料以及信用卡卡號等資訊，也將收到的認證碼填輸送出，結果不到 30 分鐘，就收到銀行通知有電子錢包的消費紀錄，原來 S 小姐誤入假冒中華郵政的「釣魚網頁」，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全遭歹徒用於申辦多項電子錢包服務，共遭盜刷港幣 7 萬元，相當於新臺幣 28 萬元，所幸銀行端立即發現消費異常，通知 S 小姐趕快報案。

年節即將來臨，民眾可能有較多資金需求或寄送年節賀禮的情形，刑事警察局提醒，「提供高額貸款」或「確認包裹寄送地址」，正是「釣魚簡訊」最常使用的名義，如不慎點入簡訊中的不明網頁並輸入帳戶、信用卡資料等個資，請立即連繫銀行確認交易狀況；如並未申辦電子錢包卻接到綁定帳戶、信用卡「認證碼」的通知簡訊，也請絕

對不可將認證碼告知他人或填輸至不明網頁。最重要的是如接獲附有不明網址的簡訊、電子郵件，請直接聯繫該訊息所稱之官方機構（例如國內外貨運公司、郵政公司、銀行等）確認訊息真假，以免一個不小心上了釣魚簡訊的鉤，讓自己的血汗錢，變成詐騙集團的大紅包。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